

西安市长安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 (汇总)

2024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区城棚改中心负责协调全区棚户区（城中村）改造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的工作。负责棚户区改造项目房屋征上补偿资金的监管工作。负责指导相关街办做好棚户区改造项目的房屋征收补偿和回迁安置工作。负责编制集体土地上棚户区改制工作计划，指导相关街办组织实施经济体制改革、撤村建社区及土地征收工作。全面完成考核任务。负责全区棚户区改造项目的督查落实工作。承办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一）主要职责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棚户区的法律法规，负责棚户区改造宣传教育工作，制定棚户区改造的中长期规划、年度计划和阶段性任务。负责棚户区改造方案的编制；组织实施棚户区改造项目立项、规划、土地、建设、房产的手续办理及项目报批工作。负责协调全区棚户区（城中村）改造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的工作。负责棚户区改造项目房屋征上补偿资金的监管工作。负责指导相关街办做好棚户区改造项目的房屋征收补偿和回迁安置工作。负责编制集体土地上棚户区改制工作计划，指导相关街办组织实施经济体制改革、撤村建社区及土地征收工作。负责对省、市、区棚改项目综合考评、专业考核指标日常监测、统计和报送，全面完成考核任务。负责全区棚户区改造项目的督查落实工作。承办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内设机构

区城棚改中心无分支机构，设6个内设机构，分别为：综合科（党建科）、资金管理科、城中村改造科、棚户区改造科、征收补偿科、社会事务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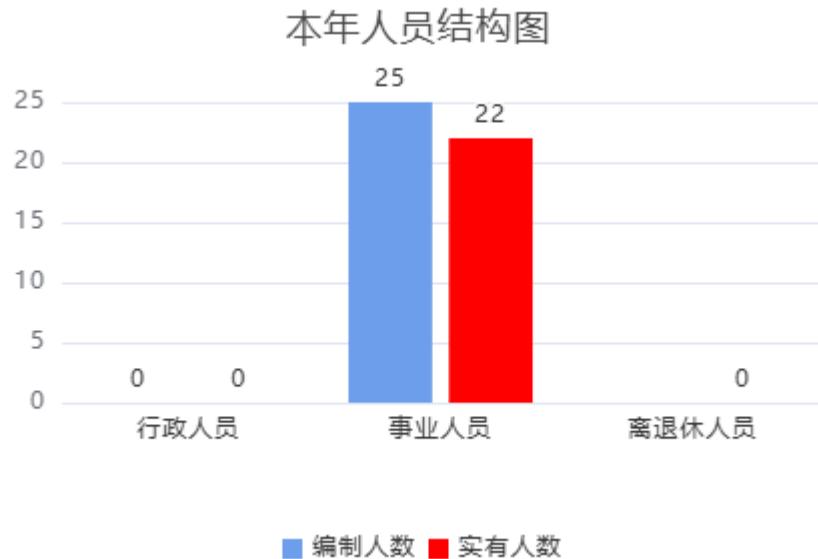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2024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1个，包括本级及0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西安全市长安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本级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至2024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25人，其中行政编制0人、事业编制25人；实有人员22人，其中行政0人、事业22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0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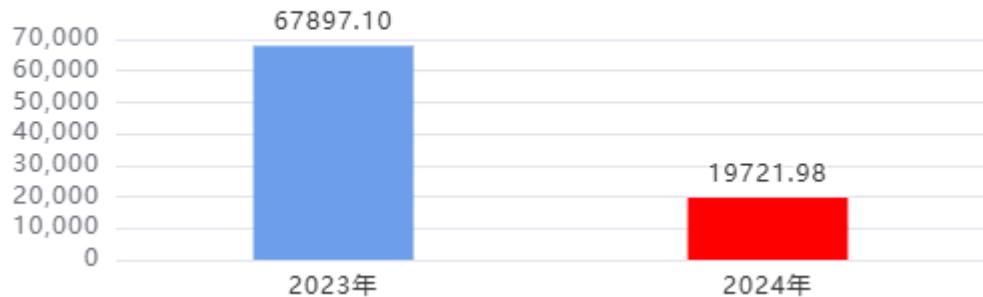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19,721.98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减少48,175.12万元，下降70.95%，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本年较上年减少基金项目预算支出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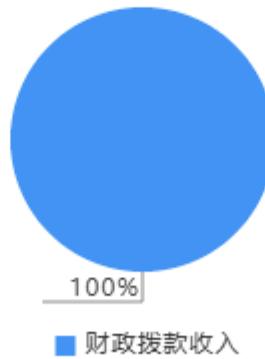
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年收入合计19,721.9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9,721.98万元，占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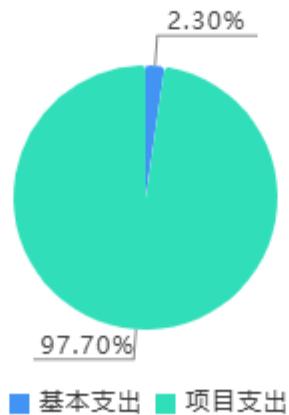
收入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年支出合计19,721.9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54.31万元，占2.30%；项目支出19,267.67万元，占97.70%。

支出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19,721.98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减少48,175.12万元，下降70.95%，下降的主要原因是：请本年较上年减少基金项目预算支出等输入。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对比图 (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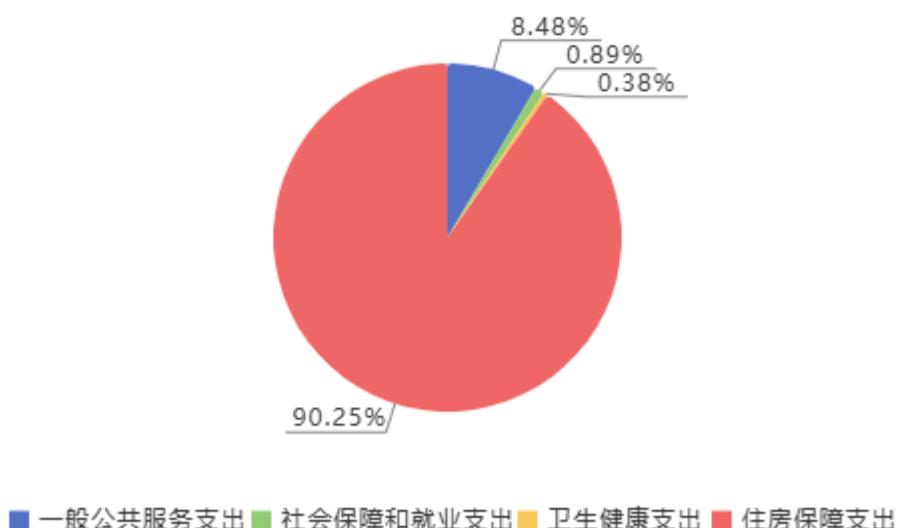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368.50万元，支出决算4,466.5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12.08%。占本年支出合计的22.65%。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4,102.12万元，

增长1125.78%，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本年追加2024年第二批保障性安居工程配套基础设施专项中央基建投资支出及追加补发以前年度考核奖等。

财政拨款支出对比图（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支出结构图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年初预算280.51万元，支出决算378.7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5.0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追加补发以前年度考核奖等。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26.70万元，支出决算26.7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13.35万元，支出决算13.0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9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基本与年初预算持平。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0.17万元，支出决算0.1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12.69万元，支出决算12.6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4.18万元，支出决算4.1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4,000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本年追加2024年第二批保障性安居工程配套基础设施专项中央基建投资项目支出。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30.90万元，支出决算30.9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454.31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425.6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

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

(二) 公用经费28.70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邮电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收入决算15,255.48万元，支出决算15,255.48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1.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土地开发支出（项）。本年支出决算7,010.56万元，主要用于：西崔项目土地整理费用。

2.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本年支出决算8,244.92万元，主要用于：水磨村国开行贷款还本付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已公开空表。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接待费支出。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政府采购事项。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不涉及需要主动公开的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开展了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我部门根据预算绩效管理相关文件要求和区财政局批复的预算、绩效目标、主要工作职责等，积极推进预算支出绩效运行监控管理，强化支出责任意识，动态监控财政支出和预算绩效目标实现情况，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管理水平。

本部门2024年度无项目支出，无需开展绩效自评工作。

本部门2024年度无主管专项资金。

本部门无项目支出，未开展部门重点评价。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98，全年预算数20281.36万元，全年执行数19721.98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7.24%。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认真落实市委、市政府“保回迁”工作要求，坚持把安置楼建设作为重中之重，持续在督帮一体、推动落实上下更大力气，全力攻坚破难，不断创新举措，加快推进安置社区建设和回迁工作步伐。1. 细化项目台账，制定任务清单，落实督办机制，督促施工单位切实抓好工地管理，加大施工强度，确保安置楼工程及配套设施按期建成。2. 及时化解各类堵点、难点问题，全力推动项目加快建设。切实加大协调沟通力度，为项目建设开辟“绿色通道”，提供良好的外部环境。3. 发挥区街联动机制，组织骨干力量深入解决好群众反映的突出问题；不断优化回迁安置方案，做好宣传动员工作，确保安置房分配、交付等工作快速有序完成。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彻底解决一些历史遗留问题的决心不够，在政策界限不清

晰时犹豫观望，寄希望于上级出台更多政策支持，深入研究破解问题的办法不多。主要原因是理论联系实际不够深入，存在学用脱节的现象，用党的创新理论成果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效果不明显。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强化责任担当，牢固树立全局意识，主动践行“人民至上”，兑现政府承诺，把回迁问题整改作为当前重要的政治任务；按照“加快手续办理、加快安置房建设、加快回迁安置”的总体要求，勇于攻坚克难，用实际行动确保群众利益，确保按期回迁，确保稳定大局。

西安市长安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西安市长安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任务1	保障单位人员工资福利	已完成	441.58	441.58	0	441.27	441.27	0	—	99.93%	—
	任务2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已完成	13.04	13.04	0	13.04	13.04	0	—	100%	—
	任务3	保障单位项目正常运转	已完成	19826.74	19826.74	0	19267.67	19267.67	0	—	97.18%	—
金额合计				20281.36	20281.36	0	19721.98	19721.98	0	10	97.24%	9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 保障城改办正常运转。 目标2: 保障城改项目顺利实施。						目标1: 保障城改办正常运转。 目标2: 保障城改项目顺利实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在职人数			22人	完成		12.5	12.5		
		质量指标	在职人员控制率: “三公、公用经费控制率; 重点支出安排率; 支出合规率			≤100%; ≤100%; ≥90%; 100%	完成		6	6		
		时效指标	合同执行率; 文件执行率			100%; 100%	完成		6.5	6.5		
		成本指标	人员经费; 日常公用经费			441.58万元; 13.04万元	441.27万元; 13.04万元		12.5	12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单位基本运转			100%	完成		7	7		
			提高业务工作水平, 着力弥补知识空白、能力短板			明显	完成		8	8		
		可持续影响指标	年度计划、部门规划与“三定方案”、区域发展匹配度、一致性、合理性;			匹配、一致、合理	完成		7	7		
			执行年度			≥1年	完成		8	8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完成		5	5		
			职工满意度			≥95%	完成		5	5		
总分									100	98.5		

（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2024年度不单独填写绩效自评表。

（四）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无主管专项资金。

（五）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未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

（六）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未开展的财政重点评价项目填报。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西安市长安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汇总）部门的决算数据反映1个预算单位的数据汇总情况。
4. 无预算单位变化调整。。
5. 本部门所属单位只有部门本级，部门本级不再按单位重复公开。
6.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29）85949203。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否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长安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汇总）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466.5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378.7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5,255.48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39.9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6.8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5,255.4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4,030.9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19,721.98	本年支出合计	57	19,721.9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19,721.98	总计	60	19,721.9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长安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9,721.98	19,721.9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8.78	378.78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8.78	378.78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8.78	378.7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95	39.9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78	39.7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70	26.7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08	13.08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7	0.17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7	0.1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87	16.8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87	16.8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69	12.6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18	4.1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5,255.48	15,255.48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5,255.48	15,255.48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7,010.56	7,010.56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8,244.92	8,244.9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30.90	4,030.9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4,000.00	4,000.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4,000.00	4,00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1	2	3	4	5	6	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0.90	30.9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90	30.9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长安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9,721.98	454.31	19,267.6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8.78	366.59	12.19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8.78	366.59	12.19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8.78	366.59	12.1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95	39.9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78	39.7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70	26.7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08	13.08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7	0.17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7	0.1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87	16.8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87	16.8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69	12.6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18	4.1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5,255.48		15,255.48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5,255.48		15,255.48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7,010.56		7,010.56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8,244.92		8,244.9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30.90	30.90	4,00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4,000.00		4,000.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4,000.00		4,00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0.90	30.9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90	30.9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长安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汇总）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466.5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378.78	378.7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5,255.48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9.95	39.9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6.87	16.8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5,255.48		15,255.4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030.90	4,030.9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9,721.98	本年支出合计	59	19,721.98	4,466.50	15,255.4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合计	32	19,721.98	合计	64	19,721.98	4,466.50	15,255.4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长安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4,466.50	454.31	4,012.1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8.78	366.59	12.19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8.78	366.59	12.19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8.78	366.59	12.1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95	39.9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78	39.7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70	26.7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08	13.08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7	0.17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7	0.1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87	16.8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87	16.8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69	12.6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18	4.1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30.90	30.90	4,00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4,000.00		4,000.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4,000.00		4,00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0.90	30.9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90	30.9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长安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汇总）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19.1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8.7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37.35	30201	办公费	4.5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82.87	30202	印刷费	2.64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79.03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2.18	30205	水费	0.2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6.70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08	30207	邮电费	0.4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69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18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7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9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46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6.21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2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04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0.23	30229	福利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5.28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50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425.61			公用经费合计				28.7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长安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5,255.48	15,255.48		15,255.4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5,255.48	15,255.48		15,255.48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5,255.48	15,255.48		15,255.48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7,010.56	7,010.56		7,010.56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8,244.92	8,244.92		8,244.9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长安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长安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决算数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